

证券代码：874438

证券简称：亚信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怀化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12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53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85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68,343.78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7,897.88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0,445.12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2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42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8,137.03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186.43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7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8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1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1：杨小磊，200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 2：叶敏，201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2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建华，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0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及事务所相关人员具有独立性，符合审计独立性要求。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4)年审计收费 23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3 万元。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合同尚未签署，暂不能确认最终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经审阅，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丰富的审计实践经验及高度的专业素养，符合作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要求。在执行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期间，该事务所恪守公正和客观原则，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并确保其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地展现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鉴于此，我们同意继续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支持将此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怀化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怀化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怀化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